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7高雄市三民區金鼎路8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陳安瑜
電話：07-3590116#144
電子信箱：iceray3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038020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（42191016_11038020900A0C_ATTCH48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110學年度「戰後台灣高雄橋頭地區的農民人權故事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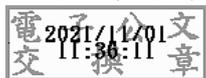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各級學校教師，共計35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110年12月4日(星期六)上午8：10至下午4:40，線上課程及人權景點。
- 四、辦理日期逢例假日，參加人員得依規定於一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五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報名，研習代碼：3195007(報名日期:110年11月5日至12月3日)。
- 六、聯絡人：鄭瓊芳專任輔導員，TEL：（07）3590116 # 24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

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
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、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（以上均紙本）



裝

訂

線

